



上律·指南针教育
SURELY EDUCATION

指南针，
您身边的司考专家

2013 年 国 家 司 法 考 试 必 读

历年真题分类解析

2 民法

上律·指南针司法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织编写

上律·指南针版真题解析

真正尊重考生意见的真题解析!

- 1、**整合考查提示：**指明已考的，预测未考的；
- 2、**整合考点分类：**严格按照大纲归纳考点，方便实用；
- 3、**紧扣立法动态：**根据新法及时调整答案，避免学错法律依据；
- 4、**命题考点狙击：**命题关联人揭示命题热点，举一反三；
- 5、**常见陷阱侦察：**标明命题陷阱，防患于未然。

2013 年国家司法考试必读 历年真题分类解析

② 民法

上律·指南针司法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织编写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3 年国家司法考试必读:历年真题分类解析 / 上律指南针
司法考试命题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3

ISBN 978-7-5141-2766-9

I. ①2… II. ①上… III. ①法律工作者—资格考试
—中国—题解 IV. ①D9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91918 号

2013 年国家司法考试必读

历年真题分类解析

上律·指南针司法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织编写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37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印装

787×1092 毫米 16 开 94 印张 2873 000 字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141-2766-9 定价:13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88191657)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委会成员

柏浪涛

钟秀勇

黄 锬

杨 雄

蔡 辉

吴伟央

杜洪波

程 捷

周 珺

刘建坤

陈雪娇

余秀兰

你需要“指南针真题解析”

以人为鉴,可以明得失;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以真题为鉴,可以得司考!根据上律指南针命题研究中心的统计,每年司法考试命题的考点重复率达到85%,其中,有63%的考点反复考查。毋庸讳言,研习历年真题是备考的捷径。

然而,综观现有的真题解析书籍,有的只是罗列出法条或理论依据,只“解”不“析”,未免失之简单;有的只是就题论题,对于蕴含在真题背后的原理,避而不谈,考生只能拘囿于题目,无法举一反三;有的为了和司法部的答案一致,生搬硬套已失效的法律依据,犯下了根本的方向性错误。

这是多么让人忧心的事情!一份“不给力”的解析,会让你的备考“事倍功半”,在这个意义上,我们甚至可以说,真题解析质量的高低,直接决定了司考备考的成败。

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上律·指南针命题研究中心特组织司法考试培训专家,倾力打造“历年真题分类解析”。该套真题解析最大的特色在于:

1. 作者权威。与普通的真题解析不同,“指南针版真题解析”主要是由柏浪涛、钟秀勇、黄文涛、杨雄、程捷、周珺、蔡辉、杜洪波等活跃在司考培训一线的名师编写和审定的。他们更熟知命题思路,更清楚学生需求,更善于引导学生举一反三,真正实现“做一道,会一套”。

2. 体系合理。“指南针版真题解析”在综合考察市面常见的真题解析类书籍的基础上,结合上律指南针广大学员的意见,构建了更加科学和实用的解析体系。

(1)“考点分布”根据近七年命题重点的分布情况总结而成,旨在预测当年命题热点,为备考指明方向;

(2)“考点分类”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进行拆分组合,旨在将散乱的考点体系化,考生每学完一个考点,就可以学习相对应的真题;

(3)“陷阱侦察”根据司法部“考题异议”和上律指南针“DPSD 错题分析系统”统计而成,旨在全面揭示命题人常用的设置陷阱的手法,避免重蹈覆辙;

(4)“考点狙击”由上律指南针“命题关联人”团队根据最新命题动态,拓展重点考点的命题角度。旨在让考生“还没走上考场,就知道某个考点要怎么考”。

3. 紧扣大纲。“指南针版真题解析”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对以往的题目进行筛选,某些考点在以往考试中虽然考到,但新大纲要求不再考查的,我们都做了相应的处理。一方面尽可能保留真题原貌,但在解析中加以注明;另一方面,若个别真题确无学习价值,则果断将其剔除,节约考生备考时间。

另外,很多考生反映,在学习完“分类解析的考点”之后,缺乏“综合性的演练资料”,鉴于此,“指南针版真题解析”采用了“8+1”的装订模式。“8”即八大部门法的分类解析;



“1”则是指近三年的真题试卷汇编(含答案)。

“细节决定成败!”这是上律指南针编写图书时恪守的原则,无论是对考生需求的反映,还是在体系设计上,乃至一个标点符号,都力求“不放过一个细节”,这是上律指南针图书的质量保障!

“做良心书,做放心书”!我们懂得,全心全意才能保品质,千锤百炼方可出珍品!我们相信,由上律·指南针命题研究中心倾心打造的“指南针真题”,定会像“指南针法规”一样,不负众望,为考生备战司法考试提供正能量!

上律·指南针司法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2012年12月15日

2006 - 2012 年民法试题分类解析

钟秀勇 辛苦劳作而成

引 子

2006 - 2012 年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

年份	总分	总则	物权	合同	侵权	债法	婚姻	继承	知产
2006	74	10	15	25	4	3	2	4	11
2007	97	8	17	30	11	7	4	6	14
2008	95	14	24	21	11	10	4	1	10
2009	92	11	19	35	6	2	4	4	11
2010	90	11	18	35	6	5	2	3	10
2011	89	7	22	27	5	10	4	3	11
2012	92	9	24	35	2	4	1	6	11

2006 年司法考试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共 74 分)

部门	分值	分值分布
总则	10 分	民事法律关系 1 分;宣告死亡 1 分;隐私权 1 分;个人合伙 3 分;精神损害赔偿 1 分;法人的责任能力 1 分;无权代理 1 分;诉讼时效 1 分。
物权	15 分	返还原物请求权 1 分;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2 分;共有 1 分;善意取得 3 分;抵押物的转让 1 分;建筑物区分所有 2 分;地役权 2 分;留置权 2 分;占有 1 分。
合同	25 分	合同的效力 2 分;合同履行抗辩权 1 分;代位权与撤销权 4 分;合同解除 2 分;合同的转让 2 分;买卖合同的风险负担 2 分;赠与合同 1 分;委托开发的技术秘密成果归属 1 分;承揽合同 2 分;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 1 分;融资租赁合同 2 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 分;客运合同 3 分。
侵权	4 分	过失侵权 1 分;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责任 1 分;环境污染侵权 2 分。
债法	3 分	无因管理 1 分;保证 2 分。
婚姻	2 分	夫妻共同债务 1 分;可撤销的婚姻 1 分。
继承	4 分	继承权与受遗赠权的放弃 1 分;遗产的分配 3 分。
知产	11 分	著作权的客体 1 分;委托作品 1 分;职务作品 1 分;邻接权 1 分;著作权侵权 2 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分;专利侵权 1 分;注册商标权的撤销 1 分;商标的禁止条件 1 分;商标的分类 1 分。

2007 年司法考试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共 97 分)

部 门	分 值	分值分布
总则	8 分	表见代理 1 分;精神损害赔偿 2 分;人格权 1 分;法人 2 分;意思表示 2 分。
物权	17 分	物权法定原则 1 分;返还原物请求权 4 分;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5 分;非依据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2 分;善意取得 2 分;地役权 1 分;抵押权与诉讼时效 1 分;占有回复请求权 1 分。
合同	30 分	合同的成立 1 分;缔约过失责任 1 分;合同的相对性 1 分;可撤销的合同 1 分;合同的效力 2 分;合同解除 2 分;代位权与撤销权 2 分;合同的履行 3 分;合同履行抗辩权 4 分;实际履行 1 分;加害给付 1 分;分期付款买卖 1 分;供电合同 1 分;买卖合同的风险负担 4 分;买卖合同买受人的检验通知义务 4 分;赠与合同 1 分。
侵权	11 分	紧急避险致人损害的责任 1 分;用人单位责任 2 分;未成年人致人损害的责任 2 分;物件致人损害的责任 1 分;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责任 1 分;产品责任 4 分。
债法	7 分	不当得利 5 分;无因管理 2 分。
婚姻	4 分	夫妻共同财产与个人财产 2 分;夫妻共同债务 1 分;离婚损害赔偿请求权 1 分。
继承	6 分	概括继承 1 分;遗嘱的撤销与变更 1 分;遗赠扶养协议 1 分;代位继承 1 分;转继承 1 分。
知产	14 分	合作作品 2 分;委托作品 1 分;著作权侵权 1 分;著作权与邻接权 2 分;合理使用 1 分;专利侵权 3 分;商标的禁止条件 2 分;商标侵权 2 分。

2008 年司法考试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共 95 分)

部 门	分 值	分值分布
总则	14 分	民事法律关系 1 分;民事权利的分类 2 分;法人 1 分;自然人死亡的推定 2 分;个人合伙 1 分;人格权 3 分;附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 1 分;间接代理 1 分;诉讼时效 2 分。
物权	24 分	非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3 分;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4 分;原始取得与继受取得 2 分;善意取得 2 分;建筑物区分所有 2 分;混合担保 2 分;抵押物的转让 2 分;抵押权与诉讼时效 1 分;房地一体抵押 3 分;抵押权顺位的变更 1 分;浮动抵押 1 分;质权人的义务 1 分。

续表

部 门	分 值	分值分布
合同	21 分	格式条款 1 分;双务合同履行抗辩权 2 分;法定解除 3 分;违约金 2 分;一物数卖 3 分;赠与合同 1 分;商品房买卖合同 2 分;委托开发的发明创造的权益归属 2 分;技术转让合同 2 分;建设工程承包人的优先受偿权 3 分。
侵权	11 分	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 3 分;用人单位责任 3 分;未成年人致人损害的侵权责任 2 分;物件致人损害的责任 1 分;侵权损害赔偿的范围 2 分。
债法	10 分	保证合同的成立 2 分;保证方式 3 分;保证期间 1 分;无因管理 2 分;债的发生原因 2 分。
婚姻	4 分	夫妻共同债务 1 分;收养 1 分;离婚后夫妻共同财产的重新分割 2 分。
继承	1 分	遗嘱的撤销 1 分。
知产	10 分	著作权的归属 3 分;邻接权 2 分;注册商标的撤销 3 分;专利权的保护期 1 分;侵犯专利权 1 分。

2009 年司法考试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共 92 分)

部 门	分 值	分值分布
总则	11 分	民事法律关系 1 分;个人合伙 1 分;自然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1 分;宣告死亡 2 分;人格权 1 分;附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 1 分;无权代理 1 分;诉讼时效 3 分。
物权	19 分	物权变动 2 分;善意取得 6 分;预告登记 1 分;共有 2 分;拾得遗失物 1 分;权利质权 1 分;抵押物的转让 2 分;占有回复请求权 4 分。
合同	35 分	无名合同 3 分;合同转让 1 分;双务合同履行抗辩权 1 分;合同解除 1 分;可撤销合同 2 分;加害给付 2 分;违约责任 3 分;商品房买卖合同 2 分;分期付款买卖 2 分;行纪合同 2 分;技术转让合同 2 分;转租 2 分;租赁物维修义务的承担 3 分;不定期租赁合同 3 分;租赁物的装修 3 分;房屋租赁合同的法定承受 3 分。
侵权	6 分	用人单位责任 2 分;教育机构责任 1 分;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 1 分;分别侵权 2 分。
债法	2 分	债的分类 1 分;无因管理 1 分。
婚姻	4 分	无效婚姻 1 分;夫妻共同财产与个人财产 1 分;离婚损害赔偿请求权 2 分。
继承	4 分	法定继承 2 分;被继承人生前债务的清偿 2 分。
知产	11 分	法定许可与合理使用 3 分;侵犯著作权 1 分;发表权 1 分;出租权 1 分;侵犯专利权 1 分;专利权的内容 1 分;侵犯商标权 1 分;注册商标权的撤销 2 分。

2010 年司法考试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共 90 分)

部 门	分 值	分值分布
总则	11 分	民事法律关系 1 分;自然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1 分;监护 1 分;法人 1 分;人格权 5 分;诉讼时效 2 分。
物权	18 分	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3 分;非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 2 分;共有 1 分;物业服务合同 1 分;地役权 1 分;留置权 2 分;返还原物请求权 1 分;土地承包经营权 2 分;动产浮动抵押权 2 分;善意取得 3 分。
合同	35 分	合同的效力(无权代理、无权处分、可撤销的合同)10 分;合同的成立 2 分;合同的相对性 4 分;双务合同履行抗辩权 1 分;合同债权转让 1 分;代位权与撤销权 2 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 分;行纪合同与居间合同 2 分;保管合同与仓储合同 2 分;技术合同 2 分;违约金与实际履行 5 分;买卖合同的风险负担 2 分。
侵权	6 分	共同侵权 1 分;产品侵权 1 分;网络侵权 1 分;帮工遭受损害的责任承担 1 分;用人单位责任 2 分。
债法	5 分	定金 3 分;无因管理与不当得利 1 分;保证 1 分。
婚姻	2 分	离婚时夫妻共同财产的分割 2 分。
继承	3 分	继承方式 1 分;法定继承 1 分;代位继承 1 分。
知产	10 分	著作权法 4 分;专利法 3 分;商标法 3 分。

2011 年司法考试民法分值分布统计表(共 89 分)

部 门	分 值	分值分布
总则	7 分	代理 2 分;法人 1 分;诉讼时效 1 分;人格权 3 分。
物权	22 分	物 2 分;物权法定原则 2 分;物权变动 4 分;物权请求权 2 分;善意取得 1 分;共有 2 分;留置权 1 分;抵押权 7 分;担保竞合 1 分。
合同	27 分	合同效力 8 分;代位权 1 分;合同转让 1 分;合同解除 3 分;履行抗辩权 6 分;违约金 2 分;转租 1 分;技术合同 1 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 分;旅游合同 2 分。
侵权	5 分	产品侵权 2 分;机动车道路事故侵权 3 分。
债法	10 分	债的分类 1 分;保证 4 分;不当得利 1 分;无因管理 2 分;连带债务 2 分。
婚姻	4 分	夫妻共同债务 1 分;无效婚姻 1 分;夫妻共同财产与离婚 2 分。
继承	3 分	继承权的放弃 1 分;代位继承与继承方式 2 分。
知产	11 分	著作权法 5 分;专利法 3 分;商标法 3 分。

钟氏民法核心考点一览表

部 门	每年必考或者十有八九要考的内容
总则	①民事法律关系(特别是民事权利的分类)。②无权代理、表见代理、复代理、间接代理。③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姓名权、荣誉权。④诉讼时效的性质、客体、期间、中断。⑤精神损害赔偿。
物权法	①返还原物请求权(第34条)。②通过法律行为的不动产物权变动和通过法律行为的动产物权变动(第9、15条、第23~24条)。③非通过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第28~31条)。④善意取得(第106~108条)。⑤抵押权。⑥占有的分类、占有保护(第242~245条)。⑦地役权。⑧留置权。
债法	①无因管理。②不当得利。③保证。
侵权法	①被监护人致人损害和被监护人遭受损害。②饲养的动物致人损害。③用人单位责任。④物件致人损害。⑤道旁施工致人损害。⑥公平责任。⑦医疗损害侵权。⑧共同侵权与分别侵权。⑨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
合同法	①合同的成立(要约、承诺、格式条款、缔约过失、悬赏广告)。②可撤销的合同。③效力待定的合同。④债权人撤销权与代位权。⑤合同解除。⑥违约金与惩罚性赔偿。⑦买卖合同的风险负担、试用买卖。⑧赠与合同的任意撤销与法定撤销。⑨租赁合同(特别是转租、承租人的优先购买权、买卖不破租赁)。⑩技术合同(特别是技术转让合同)。
婚姻法	①夫妻共同财产与个人财产。②离婚损害赔偿请求权。③夫妻共同债务的清偿。
继承法	①法定继承人的顺序。②遗嘱继承与遗嘱的撤销。③代位继承与转继承。
知产	①委托作品、合作作品、演绎作品等著作权的归属。②著作权的内容(特别是发表权、复制权、发行权、出租权、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③表演者权、录音制品制作者权。④合理使用与法定许可。⑤专利权的内容。⑥专利侵权的判断与抗辩事由。⑦不能作为商标使用的标记和不能注册的标记。⑧注册商标的撤销。⑨商标侵权的形态。

正在备考2013年司法考试的朋友,钟某忍不住想说几句掏心窝子的话,请您一定往心里去:①每年民法约占92分。考查的知识点分三类:(a)每年必考的(从2002年不停地考到2012年),约占40分;(b)十有八九要考的,虽非每年都考,但2013年考查的概率在90%以上,约占35分;(c)剩下的,是偶尔考到的知识点,约占15分。因此,民法复习的全部任务(注意:是全部任务)就是将前两类知识点掌握;对第三类知识点可不予理睬。②司法考试的每一个科目(如刑法、民事诉讼法、法制史)都是这样子的!进而,复习司法考试的全部任务(注意:仍是全部任务),就是将前两类知识点掌握。不要瞧不起!不要反驳!只要做到这一点(谈何容易!),就能在2013年考试中稳得460分(其实能做到这一点的人很少。太少!)。你我多为常人,与命运和解,放自己一马(这是生活的智慧),就把前两类知识点掌握个八九不离十吧,这样亦可确保2013年斩获400分。即使2013年的通过率控制在8%,400分仍可确保过关。③第三句话:要有抱负,但不可贪心。对每一科目,都这样子弄,弄懂弄通前两类知识点即可。要有抱负,但不要报复自己。有人复习司法考试的态度是:发扬雷锋的钉子精神和王进喜的铁人精神——有困难,要上;没有困难,创造困难也要上!这种态度是感人的,了不起。但司法考试用不着这么弄。和其他任何考试都不同,司法考试的分数不值钱。对于司法考试而言,440分与390分不存在本质的区别,分数背后的人也不会因

为分数而存在本质的差异。④第四句话:不做司考复习悲剧的剧中人。参加司考者,多竭尽全力、拼命复习,鲜有消极怠工、混大锅饭者。结果却是几家欢乐几家愁。基础相同者,有人拼命复习后,即拼命得分;有人拼命复习后,却拼命地丢分。何也?后者未达复习标准也。一定要记住:对于重要知识点的复习,一定要做到四个字:(a)全面。重要知识点有许多侧面,司法考试年年换着考。因此,必须掌握全部的侧面。(b)准确。不复习则以,复习,就把知识点记死(当然不是死记),非常准确地掌握。做到这四个字,自然就练成了这样的功夫:瞄准多少分,就可以考多少分。⑤最后一句话:正确地运用才智。行动十分迂缓的人,只要始终循着正道前行,就可以比离开正道飞奔的人走在前面许多。这是笛卡尔的名言。

目 录

第一章 民法总则	(1)
考点分布	(1)
考点1 民法的基本原则	(2)
考点2 民事法律关系	(2)
考点3 民事权利	(5)
考点4 自然人	(6)
考点5 个人合伙	(9)
考点6 宣告死亡	(10)
考点7 姓名权	(11)
考点8 肖像权	(11)
考点9 名誉权	(13)
考点10 隐私权	(14)
考点11 精神损害赔偿	(15)
考点12 法人	(17)
考点13 民事法律行为	(19)
考点14 代理	(21)
考点15 诉讼时效	(24)
第二章 物权法	(29)
考点分布	(29)
考点1 物权法定原则	(30)
考点2 物权的客体;物的成分	(30)
考点3 物权的保护	(31)
考点4 物权的效力	(34)
考点5 物权的取得	(34)
考点6 物权的变动	(35)
考点7 预告登记、异议登记、更正登记	(39)
考点8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39)
考点9 物业服务合同	(40)
考点10 共有	(41)

考点 11 善意取得	(43)
考点 12 拾得遗失物	(48)
考点 13 土地承包经营权	(48)
考点 14 地役权	(49)
考点 15 混合担保	(50)
考点 16 一般抵押权	(53)
考点 17 动产浮动抵押	(55)
考点 18 共同抵押	(56)
考点 19 质权	(56)
考点 20 留置权	(57)
考点 21 占有	(58)

第三章 债 法

考点分布	(59)
考点 1 债的分类	(59)
考点 2 债的发生原因	(60)
考点 3 债的保全	(61)
考点 4 债的消灭	(61)
考点 5 债的转移	(62)
考点 6 无因管理	(63)
考点 7 不当得利	(66)
考点 8 定金	(68)
考点 9 保证合同的成立	(68)
考点 10 保证人的抗辩权	(70)
考点 11 保证期间与保证债务的诉讼时效	(70)

第四章 合同法

考点分布	(72)
考点 1 合同的订立	(74)
考点 2 格式条款	(77)
考点 3 可撤销、可变更合同	(78)
考点 4 效力待定的合同	(82)
考点 5 无效合同	(84)
考点 6 同时履行抗辩权、顺序履行抗辩权、不安抗辩权	(85)
考点 7 代位权与债权人撤销权	(89)
考点 8 合同的转让	(91)
考点 9 合同的解除	(93)

考点 10 合同的履行	(96)
考点 11 违约责任	(97)
考点 12 一物数卖	(99)
考点 13 连环买卖	(101)
考点 14 分期付款买卖	(103)
考点 15 供用电合同	(104)
考点 16 赠与合同	(104)
考点 17 租赁合同	(104)
考点 18 融资租赁合同	(106)
考点 19 职务技术成果的权益归属	(107)
考点 20 委托开发、合作开发的发明创造的权益归属	(107)
考点 21 委托开发或合作开发的技术秘密成果的权益归属	(108)
考点 22 技术转让合同	(109)
考点 23 承揽合同	(110)
考点 2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10)
考点 25 保管合同与仓储合同	(112)
考点 26 行纪合同	(113)
考点 27 旅游合同与旅游纠纷	(114)
第五章 侵权责任法	(115)
考点分布	(115)
考点 1 过失的判断	(115)
考点 2 侵权损害赔偿的范围	(116)
考点 3 共同侵权与分别侵权	(116)
考点 4 用人单位责任	(118)
考点 5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侵权责任	(119)
考点 6 网络侵权	(120)
考点 7 未成年人致人损害和遭受损害的侵权责任	(120)
考点 8 产品侵权	(121)
考点 9 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	(122)
考点 10 环境污染侵权	(124)
考点 11 动物致人损害的侵权责任	(125)
考点 12 物件致人损害的责任	(125)
考点 13 地面施工致人损害的责任	(126)
第六章 婚姻法	(127)
考点分布	(127)

考点 1 无效婚姻	(128)
考点 2 可撤销的婚姻	(129)
考点 3 夫妻共同财产与个人财产	(129)
考点 4 夫妻共同债务	(130)
考点 5 诉讼离婚	(131)
考点 6 离婚损害赔偿请求权、离婚时的辅助义务、离婚时的补偿义务	(132)
考点 7 离婚时特殊夫妻共同财产的分割	(133)
考点 8 离婚后夫妻共同财产的分割	(134)
考点 9 收养	(134)
第七章 继承法	(136)
考点分布	(136)
考点 1 继承方式	(136)
考点 2 继承权的放弃	(137)
考点 3 法定继承	(137)
考点 4 遗产的分配	(138)
考点 5 遗赠扶养协议	(139)
考点 6 遗嘱的撤销与变更	(140)
考点 7 代位继承与转继承	(141)
考点 8 遗产分割后被继承人生前债务的清偿	(142)
第八章 著作权法	(143)
考点分布	(143)
考点 1 著作权的客体	(144)
考点 2 取得著作权的时点	(145)
考点 3 著作权的归属	(145)
考点 4 发表权	(149)
考点 5 出租权	(149)
考点 6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49)
考点 7 表演者权	(150)
考点 8 广播组织者权	(151)
考点 9 著作权侵权	(152)
考点 10 合理使用	(154)
考点 11 法定许可	(156)
第九章 专利法	(158)
考点分布	(158)
考点 1 专利申请: 单一性原则	(158)

考点 2 专利权的内容与保护期	(159)
考点 3 专利侵权	(160)
第十章 商标法	(165)
考点分布	(165)
考点 1 商标权的客体: 商标	(165)
考点 2 注册商标的申请	(166)
考点 3 注册商标的转让、许可使用	(167)
考点 4 注册商标的撤销	(168)
考点 5 商标侵权	(170)
第十一章 案例、综合论述	(172)